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9號5樓之1

電話：(02)2290225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2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2~3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61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62		二七
(八) 質押之資產	62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三十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三一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63~64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67~73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74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4~65、75~76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65~66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 劍 平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淨額為 561,335 仟元(已扣除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110 仟元)佔總資產之 23%，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七。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包括對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等，因是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應收帳款是否減損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應收帳款餘額屬重大且有收款延遲情形之個別對象，評估備抵損失提列合理性。
2. 瞭解管理階層對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使用準備矩陣計算是否合理，俾以計算管理階層所提列之帳款備抵損失。
3. 就個別重大應收帳款尚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齡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評估未提列減損之合理性。

關鍵查核事項二：主要銷售客戶之收入真實性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銷貨收入金額 2,788,241 仟元，基於重要性且收入認列存有顯著風險，故本會計師將符合某些特定標準之主要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十三)及十九。

針對上述符合特定標準之主要客戶，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流程攸關之出貨及收款內部控制有效性。

2. 自符合特定標準之主要客戶銷售明細中選取樣本，檢視其出貨表單及相關文件，並核至期後收款，已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3. 針對主要交易客戶進行兩期分析比較，包括收入占比、應收帳款週轉率、應收帳款周轉天數及授信期間，並針對兩期交易對象營收占比及授信條件有重大變動者進行詢問了解，評估其交易金額及對象之合理性。
4. 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營業收入認列及出貨文件之截止測試，以評估商品風險及報酬是否業已移轉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池 瑞 全

池瑞全



會計師 郭 乃 華

郭乃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97,518	12	\$ 311,299	1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七及二十)	561,335	23	504,038	2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7,959	-	42,802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5,297	-	5,746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八)	185,786	8	242,509	1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四及十三)	56,410	2	72,31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466	-	41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16,771</u>	<u>45</u>	<u>1,179,120</u>	<u>4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88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22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及二八)	1,127,533	45	1,021,577	4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89,593	4	90,277	4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2,309	-	5,4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83,205	3	91,329	4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三)	54,110	2	1,52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十三)	8,510	-	10,178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二八)	14,275	1	14,58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十五)	1,180	-	2,36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91,103</u>	<u>55</u>	<u>1,242,492</u>	<u>5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507,874</u>	<u>100</u>	<u>\$ 2,421,61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八)	\$ 288,107	12	\$ 208,350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六及二十)	6,107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39,281	2	15,002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247,321	10	266,881	1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54,481	6	136,08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6,990	1	19,268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七)	-	-	7,633	-
2311	預收貨款(附註十六)	-	-	42,045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八)	60,556	2	55,182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731	-	2,11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24,574</u>	<u>33</u>	<u>752,559</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八)	14,084	1	50,583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2,449	-	1,637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六)	1,979	-	16,87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十六)	2,062	-	26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0,574</u>	<u>1</u>	<u>69,362</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845,148</u>	<u>34</u>	<u>821,921</u>	<u>3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3110	股 本	<u>841,524</u>	<u>34</u>	<u>831,934</u>	<u>34</u>
3200	資本公積	<u>762,908</u>	<u>30</u>	<u>804,865</u>	<u>33</u>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93	-	36,29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53	1	18,853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u>103,763</u>	<u>4</u>	<u>(35,298)</u>	<u>(1)</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3,609</u>	<u>5</u>	<u>19,846</u>	<u>1</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631)	(3)	(57,179)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58)	-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25	-
3491	員工未賺得酬勞(附註十八及二三)	(5,066)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65,155)</u>	<u>(3)</u>	<u>(56,954)</u>	<u>(2)</u>
3500	庫藏股票	(160)	-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662,726</u>	<u>66</u>	<u>1,599,691</u>	<u>66</u>
3XXX	權益總計	<u>1,662,726</u>	<u>66</u>	<u>1,599,691</u>	<u>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507,874</u>	<u>100</u>	<u>\$ 2,421,61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劍平



經理人：楊劍平



會計主管：彭俊鑫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 2,788,241	100	\$ 2,284,494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二十）			
5110	(2,358,101)	(85)	(1,897,645)	(83)
5900	<u>430,140</u>	<u>15</u>	<u>386,849</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49,920)	(2)	(26,342)	(1)
6200	(212,437)	(7)	(167,960)	(8)
6000	(262,357)	(9)	(194,302)	(9)
6900	<u>167,783</u>	<u>6</u>	<u>192,547</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010	18,526	1	9,354	-
7020	(22,123)	(1)	(47,414)	(2)
7510	(13,515)	(1)	(13,190)	-
7000	(17,112)	(1)	(51,250)	(2)
7900	150,671	5	141,297	6
7950	(43,950)	(1)	(40,216)	(1)
8200	<u>106,721</u>	<u>4</u>	<u>101,081</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3,698)	-	(\$ 43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83)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740	-	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648)	-	(23,993)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2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u>3,196</u>	-	<u>4,079</u>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合計	<u>(6,093)</u>	-	<u>(20,404)</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0,628</u>	<u>4</u>	<u>\$ 80,677</u>	<u>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106,721</u>	<u>4</u>	<u>\$ 101,081</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100,628</u>	<u>4</u>	<u>\$ 80,677</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1.28</u>		<u>\$ 1.44</u>	
9810	稀 釋	<u>\$ 1.26</u>		<u>\$ 1.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劍平



經理人：楊劍平



會計主管：彭俊鑫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於本屬	本公司	業	共	主		之		權		益							
					他	之	權	益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62,753	\$ 627,532	670,434	\$ 670,434	36,291	\$ 36,291	18,853	\$ 18,853	未分配盈餘 (\$ 136,014)	徐盈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 37,2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 1,180,181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0,440	204,402	134,431	-	-	-	-	-	-	-	-	-	-	-	-	-	338,833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	101,081	-	-	-	-	-	-	-	-	-	101,081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65)	(19,914)	(125)	-	-	-	-	-	-	-	(20,404)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0,716	(19,914)	(125)	-	-	-	-	-	-	-	80,677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3,193	831,934	804,865	36,291	18,853	36,291	18,853	35,298	(57,179)	225	225	225	-	-	-	-	1,599,691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	-	-	-	-	-	-	225	-	-	-	-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83,193	831,934	804,865	36,291	18,853	36,291	18,853	35,298	(57,179)	225	225	225	-	-	-	-	1,599,691
B5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	-
B13	本公司股票現金股利	-	-	(49,916)	-	-	-	-	-	-	-	-	-	-	-	-	-	(49,916)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35,298)	-	-	-	35,298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959	9,590	7,959	-	-	-	-	-	-	-	-	-	-	(5,066)	-	-	12,483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	-	106,721	-	-	-	-	-	-	-	-	106,721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958)	(2,452)	(683)	-	-	-	-	-	-	(6,093)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03,763	(2,452)	(683)	-	-	-	-	-	-	100,628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	-	-	-	-	-	-	(160)	(160)	(160)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4,152	\$ 841,524	\$ 762,908	\$ 993	\$ 18,853	\$ 993	\$ 103,763	\$ 59,631	(59,631)	(458)	(458)	(458)	(458)	(5,066)	(160)	(160)	\$ 1,662,7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劍平



經理人：楊劍平



會計主管：彭俊鑫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50,671	\$ 141,29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7,622	105,973
A20200	攤銷費用	4,147	5,70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4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17,632)
A20900	財務成本	13,515	13,190
A21200	利息收入	(519)	(3,120)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4,747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545	(4,396)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5,676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255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305	41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7,071)	(94,16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388)	24,284
A31200	存 貨	56,939	(44,017)
A31230	預付款項	15,294	(40,5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54)	(221)
A32125	合約負債	(35,938)	-
A32130	應付票據	24,279	12,133
A32150	應付帳款	(19,560)	68,56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8,947	23,204
A32200	負債準備	(7,633)	(2,409)
A32210	預收款項	-	(28,03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7)	74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70)	(1,13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1,971	164,1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19	3,12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515)	(12,06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3,307)	(2,4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5,668</u>	<u>152,76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46)	\$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	-	2,5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3,690)	(200,9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6,18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68	305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8,440	208,44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23)	(1,428)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54,24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87	(2,36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3,735)	(4,04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62,999)	72,8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85,662	205,55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6,727)	(295,705)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1,1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3,896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335)	(83,372)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4,897)	15,826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2)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9,916)	-
C09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款	7,672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67)	(168,79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83)	(1,852)
EEEE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781)	55,00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1,299	256,29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7,518	\$ 311,2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劍平



經理人：楊劍平



會計主管：彭俊鑫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76 年 8 月 28 日。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精密模具、冶具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96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2.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11,299	\$ 311,299	-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225	5,225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46,840	546,840	(2)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	5,225	5,225	-	-	-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858,139	858,139	-	-	-	-	(2)
	-	858,139	858,139	-	-	-	-	
	\$ -	\$ 863,364	\$ 863,364	\$ -	\$ -	\$ -	\$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25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越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除預計適用下述權宜作法(2)者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107 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合約負債準備將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而不依 IAS 36 評估減損。
- (3)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4)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5)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賃款	\$ 14,275	(\$ 14,275)	\$ -
使用權資產	-	40,410	40,410
資產影響	<u>\$ -</u>	<u>\$ 26,135</u>	<u>\$ 40,410</u>
租賃負債—流動	\$ -	\$ 22,319	\$ 22,319
租賃負債—非流動	-	3,816	3,816
負債影響	<u>\$ -</u>	<u>\$ 26,135</u>	<u>\$ 26,135</u>
保留盈餘暨權益影響	<u>\$ -</u>	<u>\$ -</u>	<u>\$ -</u>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13 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 「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

4. IAS 19 之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

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及附表七。

(五) 外幣

各個體編制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應收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2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成型等產品之銷售。由於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成型等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

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七。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 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971	\$ 79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53,326	249,90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43,221</u>	<u>60,596</u>
	<u>\$297,518</u>	<u>\$311,29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0.5%	0.01%-0.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0.57%-6.80%	0.59%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一) 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561,445	\$505,328
減：備抵損失	(<u>110</u>)	(<u>1,290</u>)
	<u>\$561,335</u>	<u>\$504,038</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當月結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中國、越南及菲律賓地區的 GDP 成長率。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81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5%	0%-5%	0%-5%	0%-5%	90%-100%	
總帳面金額	\$554,496	\$ 6,151	\$ 383	\$ 128	\$ 287	\$561,44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2)	(108)	(110)
攤銷後成本	<u>\$554,496</u>	<u>\$ 6,151</u>	<u>\$ 383</u>	<u>\$ 126</u>	<u>\$ 179</u>	<u>\$561,33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 (IAS 39)	\$ 1,290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1,290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04
減：本期實際沖銷	(954)
外幣換算差額	(330)
期末餘額	<u>\$ 110</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1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1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0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90 天	\$504,347
91~180 天	47
181 天以上	934
合計	<u>\$505,328</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5,274	\$ 212	\$ 5,486
加：本期提列呆帳（迴轉 減損）損失	(5,274)	918	(4,356)
外幣換算差額	-	160	16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90</u>	<u>\$ 1,290</u>

(二) 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處分子公司帳款	\$ -	\$ 20,336
其他應收款	<u>7,959</u>	<u>22,466</u>
合 計	7,959	42,802
減：備抵呆帳	-	-
	<u>\$ 7,959</u>	<u>\$ 42,802</u>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一處分子公司之價款餘額分別為0仟元及20,336仟元，係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權100%之子公司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於105年12月處分D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及其持有股權100%之子公司東翰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處分價款為新台幣198,531仟元（人民幣43,000仟元），處分利益為新台幣15,213仟元。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已全數收回處分子公司價款199,078仟元（人民幣43,000仟元）。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餘額中屬於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資金貸與東翰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餘額0仟元及18,367仟元，因上述處分投資交易於105年12月完成，合併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對象於105年12月31日已非屬關係人，故資金貸與他人餘額由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48,358仟元（美金1,499仟元）。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資金貸與東翰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已收回新台幣44,830仟元（美金1,453仟元），餘1,513仟元（美金46仟元）已轉列其他損失。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減損	損失	減損	損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851		\$ -		\$ 13,851
加：年底迴轉減損損失	(13,276)		-		(13,276)
外幣換算差額	(575)		-		(57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u>

八、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87,859	\$ 78,451
在製品	29,783	113,105
原物料	<u>68,144</u>	<u>50,953</u>
	<u>\$185,786</u>	<u>\$242,509</u>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13,598仟元及20,544仟元。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358,101仟元及1,897,645仟元。

107及106年度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0仟元及4,255仟元。

九、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台翰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2)
"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3)
"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4)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東莞台翰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100%	100%	(5)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越南永翰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100%	100%	(6)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	39.9%	39.9%	(7)
"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99.9%	99.9%	(8)

-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皆係由台翰公司 100%持有，於西元 2004 年 2 月 10 日依薩摩亞 (SAMOA) 國際公司法之規定在薩摩亞群島註冊登記核准設立。主要營業業務為專業投資業務。
- (2)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係於 93 年 2 月 10 日依薩摩亞 (SAMOA) 國際公司法之規定，在薩摩亞群島註冊登記核准設立。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皆持有 100%股權，主要營業項目為專業投資業務。
- (3)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係於 95 年 6 月 23 日依薩摩亞 (SAMOA) 國際公司法之規定，在薩摩亞群島註冊登記核准設立。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皆持有 100%股權，主要營業項目為專業投資業務。
- (4)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係於 101 年 11 月 15 日依塞席爾國際公司法之規定，在塞席爾群島註冊登記核准設立，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持有 100%股權，主要營業項目為專業投資業務。
- (5) 台翰模具制品 (東莞) 有限公司 (以下稱東莞台翰公司) 係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東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皆由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100%持有之外商獨資企業，於 90 年 1 月 4 日登記成立，營業期限 20 年 (90 年 1 月 4 日~110 年 1 月 3 日)主要營業範圍為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 (6)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以下稱越南永翰公司) 係經越南共和國海陽省工業區管理局核准，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皆由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100%持有之外商獨資企業，於 95 年 8 月 28 日登記成立，營業期限 46 年（自取得投資證書之日～141 年 5 月 19 日）主要營業範圍為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7)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以下稱菲律賓土地公司) 係經菲律賓公司法之規定核准設立，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由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持有 40% 之外商企業，於 102 年 1 月 9 日登記成立，主要營業範圍為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等。因菲律賓限制境外投資人之股權持份比例，對於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故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對菲律賓土地公司僅持有 39.9% 股權，另 60% 股權係委託當地居民 ANGELA L. ARPELLEDA, ELOY G. YAMSON 及 JUNITH L. YAMSON 三人持有，雙方已簽立股權協議以保障合併公司權益。因此，自 102 年 1 月 9 日開始，菲律賓土地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將百分之百被併入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中。

(8)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以下稱菲律賓製造公司) 係經菲律賓公司法之規定核准設立，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由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99.9% 持有之外商企業，於 102 年 1 月 9 日登記成立，主要營業範圍為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應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619	\$ 562,507	\$ 1,162,155	\$ 16,672	\$ 12,439	\$ 56,907	\$ 56,437	\$ 1,947,736
增 添	-	67,200	101,044	2,136	95	2,797	32,559	205,831
處 分	-	(7,001)	(115,041)	(2,693)	(644)	(2,864)	-	(128,243)
重 分 類	-	3,560	11,922	-	-	-	(1,298)	14,184
淨兌換差額	(8,708)	(23,471)	(23,602)	(918)	(837)	(1,459)	(3,618)	(62,61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1,911</u>	<u>\$ 602,795</u>	<u>\$ 1,136,478</u>	<u>\$ 15,197</u>	<u>\$ 11,053</u>	<u>\$ 55,381</u>	<u>\$ 84,080</u>	<u>\$ 1,926,89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7,519	\$ 800,518	\$ 10,670	\$ 7,366	\$ 31,401	\$ -	\$ 977,474
折舊費用	-	17,651	77,391	2,129	1,486	6,632	-	105,289
處 分	-	(4,537)	(106,649)	(2,693)	(644)	(1,928)	-	(116,451)
淨兌換差額	-	(939)	(9,384)	(431)	(385)	145	-	(10,99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39,694</u>	<u>\$ 761,876</u>	<u>\$ 9,675</u>	<u>\$ 7,823</u>	<u>\$ 36,250</u>	<u>\$ -</u>	<u>\$ 955,318</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1,911</u>	<u>\$ 463,101</u>	<u>\$ 374,602</u>	<u>\$ 5,522</u>	<u>\$ 3,230</u>	<u>\$ 19,131</u>	<u>\$ 84,080</u>	<u>\$ 1,021,577</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71,911	\$ 602,795	\$ 1,136,478	\$ 15,197	\$ 11,053	\$ 55,381	\$ 84,080	\$ 1,976,895
增添	-	16,914	128,763	5,176	457	1,679	90,059	243,048
處分	-	(29,444)	(19,812)	(425)	(252)	(1,003)	-	(50,936)
重分類	4,049	47,339	508	-	(425)	(33,513)	(16,809)	1,149
淨兌換差額	(1,241)	(3,389)	(10,801)	(157)	(195)	(300)	883	(15,20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4,719</u>	<u>\$ 634,215</u>	<u>\$ 1,235,136</u>	<u>\$ 19,791</u>	<u>\$ 10,638</u>	<u>\$ 22,244</u>	<u>\$ 158,213</u>	<u>\$ 2,154,95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39,694	\$ 761,876	\$ 9,675	\$ 7,823	\$ 36,250	\$ -	\$ 955,318
認列減損損失	-	2,989	12,619	-	68	-	-	15,676
折舊費用	-	42,891	86,064	2,732	1,104	(25,853)	-	106,938
處分	-	(25,258)	(16,467)	(425)	(241)	(1,000)	-	(43,391)
淨兌換差額	-	2,426	(9,242)	(137)	(124)	(41)	-	(7,11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62,742</u>	<u>\$ 834,850</u>	<u>\$ 11,845</u>	<u>\$ 8,630</u>	<u>\$ 9,356</u>	<u>\$ -</u>	<u>\$ 1,027,423</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74,719</u>	<u>\$ 471,473</u>	<u>\$ 400,286</u>	<u>\$ 7,946</u>	<u>\$ 2,008</u>	<u>\$ 12,888</u>	<u>\$ 158,213</u>	<u>\$ 1,127,533</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6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20年
建築改良物	2至2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5至6年
辦公設備	2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73,966	\$ 73,966
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	15,627	16,311
	<u>\$ 89,593</u>	<u>\$ 90,277</u>

	投資性不動產 － 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 － 房屋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73,966	\$ 30,252	\$ 104,218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3,966</u>	<u>\$ 30,252</u>	<u>\$ 104,218</u>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性不動產 — 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 — 房屋	合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3,257	\$ 13,257
折舊費用	-	684	68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3,941</u>	<u>\$ 13,941</u>
105年12月31日及106年 1月1日淨額			
	<u>\$ 73,966</u>	<u>\$ 16,995</u>	<u>\$ 90,96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73,966</u>	<u>\$ 16,311</u>	<u>\$ 90,277</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73,966	\$ 30,252	\$ 104,218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3,966</u>	<u>\$ 30,252</u>	<u>\$ 104,21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3,941	\$ 13,941
折舊費用	-	684	68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4,625</u>	<u>\$ 14,625</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73,966</u>	<u>\$ 15,627</u>	<u>\$ 89,593</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50 年
建築改良物	5 至 10 年

本公司座落於台灣新北市五股區之投資性不動產淨額為 89,593 仟元，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近期重要假設及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165,797</u>	<u>\$163,234</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二、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非流動	<u>\$ 14,275</u>	<u>\$ 14,580</u>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預付租賃款係為越南永翰公司之土地使用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預付租賃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其他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 53,543	\$ 54,398
預付退休金	-	610
預付貨款	2,633	16,168
留抵稅額	<u>234</u>	<u>1,138</u>
	<u>\$ 56,410</u>	<u>\$ 72,314</u>
其他流動資產	<u>\$ 2,466</u>	<u>\$ 412</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54,110	\$ 1,524
存出保證金	8,510	10,178
其他金融資產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80</u>	<u>2,367</u>
	<u>\$ 63,800</u>	<u>\$ 14,069</u>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		
— 銀行借款	\$196,717	\$138,294
<u>無擔保借款</u>		
— 信用額度借款	<u>91,390</u>	<u>70,056</u>
	<u>\$288,107</u>	<u>\$208,35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1.15%-4.892%及2.55%-3.83%。

(二)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74,640	\$105,76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60,556)	(55,182)
長期借款	<u>\$ 14,084</u>	<u>\$ 50,583</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 (參閱附註二八) 及關係人背書保證 (參閱附表二)，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4.30% 及 3.63%。

合併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期日	重 大 條 款	有 效 利 率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BDO	108.11.20	自 105.11.20 起分 36 期平均攤還， 每期償還本利 USD154 仟元。	4.30%	<u>\$ 74,640</u>	<u>\$105,765</u>
浮動利率借款： 擔保美元銀行借款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進貨之平均付款賒帳期約 60 至 9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1,975	\$ 46,71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4,559	-
應付設備款	11,766	12,408
應付水電	3,570	7,768
應付加工費	5,156	11,765
應付消耗品	6,872	8,739
應付維修費	3,863	7,804
其他 (模具費及雜項購置 等)	<u>56,720</u>	<u>40,886</u>
	<u>\$154,481</u>	<u>\$136,08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6,107	\$ -
預收貨款	-	42,045
其他負債	<u>1,731</u>	<u>2,118</u>
	<u>\$ 7,838</u>	<u>\$ 44,163</u>
非流動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 1,979	\$ 16,876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818	-
其他	<u>244</u>	<u>266</u>
	<u>\$ 4,041</u>	<u>\$ 17,142</u>

十七、負債準備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保固</u>	<u>\$ -</u>	<u>\$ 7,633</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4,152</u>	<u>83,193</u>
已發行股本	<u>\$ 841,524</u>	<u>\$ 831,934</u>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726,252	\$776,168
庫藏股票交易	28,554	28,554
<u>僅得用於彌補虧損</u>		
已失效認股權	143	14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7,959	-
	<u>\$762,908</u>	<u>\$804,86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 10%與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定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台翰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6 月 13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49,916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0,376	\$ -
特別盈餘公積	46,302	-
現金股利	46,263	0.55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7 年 6 月 13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三。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發行	(9,877)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4,747
本年度註銷	<u>64</u>
年底餘額	(<u>\$ 5,066</u>)

(五) 庫藏股票

<u>收 回 原 因</u>	<u>買回以註銷(仟股)</u>
107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u>12</u>
107年12月31日股數	<u>12</u>

係根據員工權利新股收回，截至 107 年度共計收回 12 仟股，計 160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收 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2,788,241</u>	<u>\$ 2,284,494</u>
<u>合約餘額</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附註七)	<u>\$561,335</u>	<u>\$504,038</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附註十六)	<u>\$ 6,107</u>	<u>\$ -</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詳參閱附註三四。

二十、本期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519	\$ 3,120
租金收入	6,698	4,604
其他	<u>11,309</u>	<u>1,630</u>
	<u>\$ 18,526</u>	<u>\$ 9,35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 7,545)	\$ 4,396
減損損失	(15,676)	-
淨外幣兌換益(損)	3,370	(40,093)
其他損失	<u>(2,272)</u>	<u>(11,717)</u>
	<u>(\$ 22,123)</u>	<u>(\$ 47,414)</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3,515)	(\$ 11,605)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585)
	<u>(\$ 13,515)</u>	<u>(\$ 13,190)</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8,297	\$ 93,855
營業費用	<u>9,325</u>	<u>12,118</u>
	<u>\$107,622</u>	<u>\$105,97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5	\$ 737
營業費用	<u>3,872</u>	<u>4,972</u>
	<u>\$ 4,147</u>	<u>\$ 5,70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894	\$ 752
確定福利計畫	8	1
短期員工福利	<u>528,337</u>	<u>446,80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29,239</u>	<u>\$447,55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15,246	\$365,767
營業費用	<u>113,993</u>	<u>81,788</u>
	<u>\$529,239</u>	<u>\$447,555</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於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時，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年 12 月 31 日係為累積虧損，不擬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07 及 106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8%	-
董監事酬勞	3%	-

金 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u>\$ 10,589</u>	<u>\$ -</u>
董監事酬勞	<u>\$ 3,971</u>	<u>\$ -</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1,945	\$ 29,76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8,575)	(69,856)
淨損益	<u>\$ 3,370</u>	<u>(\$ 40,093)</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1,889	\$ 16,592
以前年度之調整	9,195	396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6,201	22,482
稅率變動	(13,335)	74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3,950</u>	<u>\$ 40,21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50,671</u>	<u>\$141,29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採 20% 及 17%)	\$ 30,134	\$ 24,02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659	475
稅率變動	(13,335)	(1,07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6,417	57,358
合併各體適用不同稅率影響數	(20,120)	(40,95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u>9,195</u>	<u>39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3,950</u>	<u>\$ 40,216</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2,066	\$ -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130	4,079
—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		
損益	<u>740</u>	<u>7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3,936</u>	<u>\$ 4,15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5,297</u>	<u>\$ 5,74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6,990</u>	<u>\$ 19,26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稅率變動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益	\$ 63,441	(\$ 27,032)	\$ -	\$ 11,196	\$ -	\$ 47,605
存貨跌價	1,067	(887)	-	2	-	1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26	-	740	37	-	1,203
減損損失	307	(30)	-	55	-	332
備抵呆帳	678	173	-	120	-	97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1,712	-	1,130	2,066	-	14,908
其他	<u>13,698</u>	<u>2,100</u>	<u>-</u>	<u>2,212</u>	(6)	<u>18,004</u>
	<u>\$ 91,329</u>	(\$ 25,676)	<u>\$ 1,870</u>	<u>\$ 15,688</u>	(6)	<u>\$ 83,20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公司債已轉換利息						
已實現	(\$ 1,209)	\$ -	\$ -	(\$ 213)	\$ -	(\$ 1,422)
其他	(428)	(525)	-	(74)	-	(1,027)
	<u>(\$ 1,637)</u>	<u>(\$ 525)</u>	<u>\$ -</u>	<u>(\$ 287)</u>	<u>\$ -</u>	<u>(\$ 2,449)</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稅率變動		
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益	\$ 89,386	(\$ 25,945)	\$ -	\$ -	\$ -	\$ 63,441
存貨跌價	339	362	-	32	334	1,0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52	-	74	-	-	426
減損損失	333	(26)	-	-	-	307
備抵呆帳	1,345	(667)	-	-	-	67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7,633	-	4,079	-	-	11,712
其他	6,995	5,192	-	714	797	13,698
	<u>\$ 106,383</u>	<u>(\$ 21,084)</u>	<u>\$ 4,153</u>	<u>\$ 746</u>	<u>\$ 1,131</u>	<u>\$ 91,32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公司債已轉換利息 已實現	\$ -	(\$ 1,209)	\$ -	\$ -	\$ -	(\$ 1,209)
其他	(239)	(189)	-	-	-	(428)
	<u>(\$ 239)</u>	<u>(\$ 1,398)</u>	<u>\$ -</u>	<u>\$ -</u>	<u>\$ -</u>	<u>(\$ 1,637)</u>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6 年度到期	<u>\$571,901</u>	<u>\$571,901</u>

(六)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601,346	116
<u>42,796</u>	117
<u>\$644,142</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除設立於 SAMOA 公司免納所得稅外，台翰公司業經中華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其餘各公司業已依各國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28</u>	<u>\$ 1.44</u>
稀釋每股盈餘	<u>\$ 1.26</u>	<u>\$ 1.2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06,721	\$101,0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1,59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06,721</u>	<u>\$102,676</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3,592	70,3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13,941
員工酬勞	701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244</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84,537</u>	<u>84,30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107年6月13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20,000仟元，計發行2,000仟股，並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一) 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之限制：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員工不得將其依本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前條所定既得條件前，其盈餘分派權（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二) 既得條件：

本公司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任職屆滿十個月，於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同時符合本公司財務績效指標及個人績效評核指標，且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

1. 財務績效指標：本公司 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稅前淨利大於 3,000 萬時，分別依下列比例既得股份。

(1) 稅前淨利大於等於 3,000 萬小於 4,000 萬：既得股份比例 50%。

(2) 稅前淨利大於等於 4,000 萬小於 5,000 萬：既得股份比例 60%。

(3) 稅前淨利大於等於 5,000 萬小於 6,000 萬：既得股份比例 80%。

(4) 稅前淨利大於等於 6,000 萬：既得股份比例 100%。

2. 個人績效評核指標：最近一次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甲等（含）以上。

(三) 未符合既得條件之處理：

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如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其已認購之股份由本公司全數依發行價格新台幣 8 元為收買價格買回，並予以註銷。

(四)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情形彙列如下：

種 類	證 期 局		發 行 股 數		既 得 期 間	公 允 價 值	履 約 價 格
	核 准 日 期	給 予 日	(仟 股)				
107 年第一次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07.7.11	107.8.7	959		107.8.7~ 108.5.6	\$ 10.3	8 元

本公司於 107 年 8 月 7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7年8月7日
給與日股價	17.85 元
行使價格	8 元
預期波動率	33.47%
存續期間	10 個月
預期股利率	3.20%
無風險利率	0.94%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 1 年之日報酬率計算歷史波動度予以年化，做為未來股價預期波動率的預測。

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發行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747 仟元。

107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107年度
	股 數 (仟 股)
年初餘額	-
本年度發形	959
本年度失效	(12)
年底餘額	<u>947</u>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於既得期間，若員

工提前離職時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二四、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購置公允價值合計 243,048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付設備款項減少 642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243,690 仟元（參閱附註十）。
- (二)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購置公允價值合計 205,831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付設備款項增加 4,869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200,962 仟元（參閱附註十）。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衍生工具以其在財務狀況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工具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 -	\$ 858,1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 2)	-	5,2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	866,81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10,388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4)	737,284	685,12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 2,541	\$ 2,212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及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及借款，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96,547	\$ 310,503
—金融負債	362,747	314,115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減少 662 仟元及 3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 A 公司（日本上市公司），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9% 及 51%。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

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374,537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28,704</u>	<u>58,916</u>	<u>267,359</u>	<u>15,510</u>	<u>-</u>
	<u>\$ 403,241</u>	<u>\$ 58,916</u>	<u>\$ 267,359</u>	<u>\$ 15,510</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370,742	\$ -	\$ -	\$ 266	\$ -
浮動利率工具	<u>50,891</u>	<u>44,410</u>	<u>173,104</u>	<u>53,723</u>	<u>-</u>
	<u>\$ 421,633</u>	<u>\$ 44,410</u>	<u>\$ 173,104</u>	<u>\$ 53,989</u>	<u>\$ -</u>

在考量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合併公司立即清償。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融資額度之說明。

融資額度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91,390	\$ 108,583
— 未動用金額	<u>354,170</u>	<u>445,067</u>
	<u>\$ 445,560</u>	<u>\$ 553,65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71,357	\$ 205,532
— 未動用金額	<u>475,004</u>	<u>543,002</u>
	<u>\$ 746,361</u>	<u>\$ 748,534</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7及106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2,718	\$ 9,390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或為關聯企業背書保證擔保品，其各該科目及帳面價值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73,966	\$ 73,966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5,627	16,311
自有土地	74,719	71,911
建築物	239,074	234,837
機器設備－淨額	52,987	4,278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14,275	14,580
	<u>\$ 470,648</u>	<u>\$ 415,883</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954	\$269,635

三十、重大災害損失：無。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2,439	30.73	(美金：新台幣)	\$ 689,618
美金		8,081	6.875	(美金：人民幣)	248,353
美金		5,142	52.47	(美金：菲國比索)	158,029
美金		11,491	23,180	(美金：越南幣)	353,153
					<u>\$ 1,449,153</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330	30.73	(美金：新台幣)	\$ 256,006
美金		3,048	6.875	(美金：人民幣)	93,674
美金		20,929	52.47	(美金：菲國比索)	643,211
美金		6,579	23,180	(美金：越南幣)	202,192
					<u>\$ 1,195,083</u>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9,904	29.85	(美金：新台幣)	\$ 594,102
美金		7,659	6.506	(美金：人民幣)	228,606
美金		4,471	49.98	(美金：菲國比索)	331,850
美金		11,118	22,699	(美金：越南幣)	133,450
					<u>\$ 1,288,008</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220	29.85	(美金：新台幣)	\$ 275,199
美金		3,097	6.506	(美金：人民幣)	92,439
美金		13,235	49.98	(美金：菲國比索)	395,038
美金		10,189	22,699	(美金：越南幣)	304,121
					<u>\$ 1,066,797</u>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3,370 仟元及(40,093)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模 具
 塑膠成型
 塗 裝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模	具	塑 膠 成 型	塗	裝	總	計
107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6,823	\$2,434,227	\$ 147,191	\$2,788,241			
部門間收入	82,245	317,437	1,487	401,169			
內部沖銷	(82,245)	(317,437)	(1,487)	(401,169)			
合併收入	<u>\$ 206,823</u>	<u>\$2,434,227</u>	<u>\$ 147,191</u>	<u>\$2,788,241</u>			
部門損益	<u>\$ 13,906</u>	<u>\$ 178,199</u>	<u>(\$ 20,351)</u>	\$ 171,754			
總部管理成本與事酬勞				(3,971)			
租金收入				6,698			
利息收入				5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545)			
減損損失				(15,676)			
外幣兌換淨損益				3,370			
什項收入				11,309			
什項支出				(2,272)			
財務成本				(13,515)			
稅前淨利				<u>\$ 150,671</u>			

(接次頁)

(承前頁)

	模	具	塑 膠 成 型	塗	裝	總	計
<u>106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15,709	\$1,772,717	\$ 96,068	\$2,284,494			
部門間收入	83,265	473,871	4,096	561,232			
內部沖銷	(83,265)	(473,871)	(4,096)	(561,232)			
合併收入	<u>\$ 415,709</u>	<u>\$1,772,717</u>	<u>\$ 96,068</u>	<u>\$2,284,494</u>			
部門損益	<u>\$ 25,091</u>	<u>\$ 168,228</u>	<u>(\$ 772)</u>	\$ 192,547			
利息收入				3,1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4,396			
外幣兌換淨損益				(40,093)			
什項收入				6,233			
什項支出				(11,716)			
財務成本				(13,190)			
稅前淨利				<u>\$ 141,297</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外幣兌換淨損益、財務成本、什項收入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部門資產</u>		
模 具	\$ 300,340	\$ 503,770
塑膠成型	2,089,268	1,775,590
塗 裝	<u>35,061</u>	<u>50,923</u>
部內資產總額	2,424,669	2,330,2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u>83,205</u>	<u>91,329</u>
合併資產總額	<u>\$ 2,507,874</u>	<u>\$ 2,421,612</u>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資提列備抵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與類	註
														價值	金額		
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83,000 (USD 6,000)	\$ 92,199 (USD 3,000)	\$ 82,929 (USD 2,700)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 -	-	\$ -	-	\$ 665,090	\$ 831,363	註 2	
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台翰精密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53,665 (USD 5,000)	153,665 (USD 5,000)	92,199 (USD 3,000)	-	"	-	"	-	-	166,273	831,363	註 4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台翰精密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22,932 (USD 4,000)	122,932 (USD 4,000)	61,466 (USD 2,000)	-	"	-	"	-	-	665,090	831,363	註 2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98,582 (USD 6,500)	138,299 (USD 4,500)	95,272 (USD 3,100)	-	"	-	"	-	-	264,612	831,363	註 3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30,498 (USD 7,500)	230,498 (USD 7,500)	150,592 (USD 4,900)	-	"	-	"	-	-	264,612	831,363	註 3	

註 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 1,662,726(仟元) X 50%=831,363(仟元)。

註 2：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個別資金貸與限額為以不超過母公司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 1,662,726 (仟元) X 40%=665,090 (仟元)。

註 3：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直接及間接持有國外子公司間，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資金貸與之總額及個別資金貸與限額為以不超過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 1,323,060 (仟元) X 40%=529,224 (仟元) 及 1,323,060 (仟元) X 20%=264,612 (仟元)。

註 4：與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額百分之十為限。

註 5：以上交易屬關係人交易者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銷。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	屬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註 1	\$ 415,682	\$ 90,644 (USD 3,000)	\$ 90,644 (USD 3,000)	\$ 68,593 (USD 2,250)	\$ -	5.45%	\$ 1,662,726	-	Y	N	
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註 1	415,682	245,290 (USD 8,000)	245,290 (USD 8,000)	36,376 (USD 1,188)	-	14.75%	1,662,726	-	Y	N	
0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註 2	415,682	473,814 (USD 16,000)	473,814 (USD 16,000)	62,726 (USD 2,150)	-	28.50%	1,662,726	-	Y	N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TAIHANLAND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	註 1	415,682	171,150 (PHP 250,000)	171,150 (PHP 250,000)	19,768 (PHP 28,875)	-	10.29%	1,662,726	-	N	N	
2	TAIHANLAND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註 1	415,682	123,228 (PHP 180,000)	123,228 (PHP 180,000)	121,841 (PHP 177,974)	-	7.41%	1,662,726	-	N	N	

註 1：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3：(1) 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 100% 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25%。

(2) 依上述規定，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662,726 (仟元) x 100% = 1,662,726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662,726 (仟元) x 25% = 415,682 (仟元)。若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 時，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

註 4：本公司背書保證轉換新台幣金額之匯率以董事會決議為基準。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未 備 價	註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5,160	0.56	\$ 5,160		—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基金 RIM Auto Parts Industry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5,228	1	\$ 5,228		—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形式之	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餘額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翰模具製造(東莞)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進	\$ 348,374	99%	月結 120 天內	單	—	應付帳款	99%	註

註：已自合併報表內沖銷。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帳	抵備金
TH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子公司	\$ 150,592	註 2	\$ -	-	-	\$ -	\$ -	-

註 1：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銷。

註 2：主要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週轉率之計算。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形
0	台翰公司	東莞台翰公司	1	進貨	\$ 348,374	依台翰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依台翰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12%	
0	台翰公司	東莞台翰公司	1	應付帳款	98,499	當月結 120 天內		4%	
0	台翰公司	越南永翰公司	1	銷貨收入	27,994		依台翰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1%	
0	台翰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82,979			3%	
0	台翰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1	其他應收款	92,199			4%	
1	東莞台翰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3	其他應付款	61,466			2%	
1	東莞台翰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3	銷貨收入	24,352			1%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3	其他應收款	95,272			4%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	3	其他應收款	150,592			6%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比率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1% 以上者。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數	投資未上期數	實收未上期數	金額未上期	期股	本數	比率	持率	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	\$ 1,114,359	\$ 1,114,359	\$ 1,114,359	32,989,761		32,989,761	100	100	\$ 1,323,060	\$ 135,160	\$ 139,659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	391,133	391,133	391,133	10,799,664		10,799,664	100	100	177,555	(37,836)	(37,836)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	321,162	321,162	321,162	10,023,632		10,023,632	100	100	607,942	157,213	157,213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越南	生產和銷售精沖模、精密塑膠膜、模具標準件、各類五金製品	320,391	320,391	320,391	-		-	100	100	607,931	157,212	157,212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塞席爾	投資	478,872	478,872	474,462	16,139,000		16,139,000	100	100	345,940	16,744	16,744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菲律賓	生產和銷售精沖模、精密塑膠膜、模具標準件、各類五金製品	224,731	224,731	224,731	-		-	99.99	99.99	115,154	19,527	19,527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及廠房	245,531	245,531	245,531	-		-	39.9	39.9	228,660	(24)	(24)	註 1

註 1：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對菲律賓賓士地公司持有 39.9% 股權利益，惟依照股東協議，包括完全的股權轉讓協議、股權抵押協定、為菲律賓土地之第一順位受益人，承擔菲律賓土地公司所有損益。自 102 年 1 月 9 日開始，菲律賓土地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將百分之百被併入集團之個體財務報表中。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八。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 自 積 資 金 額	初 期 出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金 額	本 自 積 資 金 額	本 期 出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金 額	未 累 出 金 額	被 本 期 投 資 損 益	本 公 司 或 間 接 持 股 之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帳 面 投 資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回 收 之 資 金
台翰模具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精冲模、精密型腔模、精製零件、各類塑膠製品及五類五金製品	\$ 355,519 (USD 10,470)	(2) 投資者：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 421,315 (USD 12,676)	\$ 421,315 (USD 12,676)	\$ -	\$ 421,315 (USD 12,676)	\$ -	\$ -	\$ 421,315 (USD 12,676)	\$ 37,836	100%	(\$ 37,836) (註 3)	\$ 177,555	\$ -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810,342 (USD24,766 仟元)	\$810,342 (USD24,766 仟元)	\$997,636 (註 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之基礎為註 2 之 (2)B 項。

註 4：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計算係以各投資主體計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企業對大陸投資比例上限，係以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金	銷貨		價格	交付條件	易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註
			金額	百分比						
台翰模具體品(東莞)有限公司	進貨	\$ 348,374	99%	依本公司移轉定價政策制定	當月結120天內	--	應付帳款 \$ 98,499	-	\$	